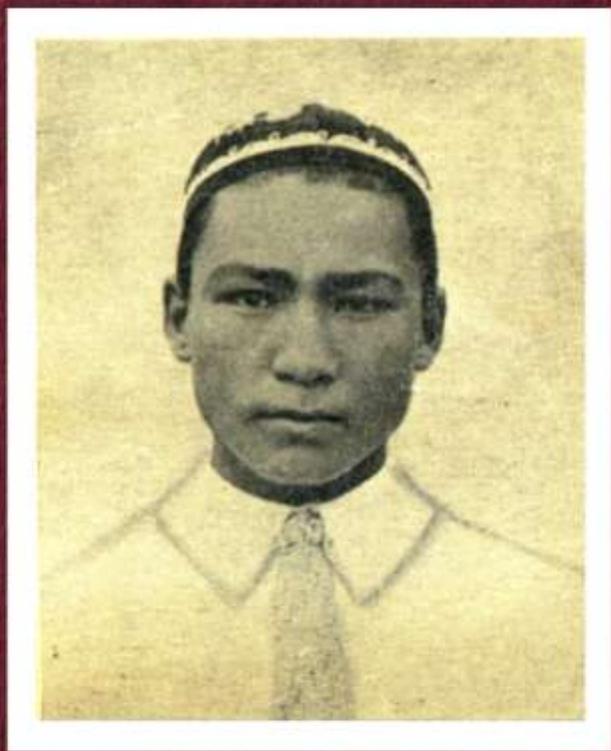


哈伯

新疆基督徒殉道者



古斯塔夫·艾伯特
1934年

哈伯

新疆基督徒殉道者

古斯塔夫·艾伯特

Gustaf Ahlbert

1934 年

古斯塔夫·艾伯特：哈伯—新疆基督徒殉道者

出版社：Pathways Publishing

Publishing@Pathways.se

Malmö

原书名：哈伯

瑞典语版本出版印刷于：

Swedish Covenant Church Press, Stockholm, Sweden in 1934.

译者：加百列（Gabriel）

中文版译者：黄明杰

印刷：ActsCo, Chiang Mai, Thailand

ISBN 978-91-978199-0-9

致亲爱的弟兄，

阿里木江，欧斯曼江

以及他们的妻子、儿女

他们与哈伯，哈娃古丽，布热罕一样

在我们挚爱的新疆同为基督的缘故受苦。

前言

哈伯的故事是一个美丽而充满真情的故事，它带着你进入喀什这个特别的地方，就是丝绸之路中段一座生机勃勃的城市。喀什老城充满了穆斯林、吉尔吉斯¹和汉族的风情，狭长的街道，巴扎集市，平顶房屋和四面围墙的小院，就像是一座两千年前的中东村落。但在这样一幅美丽的图景中，占统治地位的汉族，占多数人口的维族以及威胁到山地人吉尔吉斯族的外来者之间却有一种张力悄悄地存在。

有一位男孩就在这样一种奇特的环境下成长起来，他住的地方是在喀什城门外的一家萨雷（客店）。这个孩子在喀什的街道上玩耍，在河边嬉戏，去瑞典人开的学校学习读写，用的不是古兰经，而是学校教材和圣经。这个故事向我们揭示了他为了自己的归属如何挣扎。在穆斯林的势力威逼之下，在严峻的政治形势之中，他能够将自己的生命交托给耶稣吗？能够表明他对主的委身吗？

客店里一个贫苦家庭出身的哈伯，完完全全地将自己的生命交托在耶稣的手中。同上帝之道相处的每一分钟，敬拜上帝的每一时刻，哈伯都紧紧地珍藏。即便面对逼迫，尽管受人讥笑，但哈伯却从始至终定睛于天国，无论身边情形如何。

这个故事记载了二十世纪初的新疆发生的几件事情，真实地反映出当时人们的生活情况，包括了这些贫苦边缘人群所遭遇的多样条件和问题。同时，这也是一个很有挑战性的故事，促使我们思考我们在自己的时代应当过一个怎样的生活。能够让这本书同更多的读者见面，我非常高兴。这本书向我们在二十一世纪的基督徒说话，召唤我们对主要更加委身，无论代价如何。

¹ 中文译者注：吉尔吉斯族在中国境内称为“柯尔克孜”。

有一点需要注意，这本书成书日期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是毛泽东统治和共产主义革命时期。它反映出了当时的一些问题。

二零零八年是不平静的一年，既有激动人心的奥运会，也有严重的新疆骚乱，这使我想起八十年前同一地方的类似情形。即使今天，不安和动荡仍然日益严重，致使外国人不得不离开那里，留下许多维族基督徒面对维族邻人，家人和权势，遭受困难。有一些还被扔到监狱。因此，我特别要把《哈伯》这本书献给阿里木江和欧斯曼江两位为主受苦的弟兄以及他们的家人。欧斯曼江被判处劳改两年，阿里木江仍在监狱里等待宣判结果，他可能被判处七年有期徒刑。我确信天使会为他们开路，在审判的那日，上帝会对他们说“忠心的仆人，你做得很好！”

加百列于二零零八年十月

注：本书出版后，于二零零九年十月阿里木江被判 15 年的徒刑；同时，欧斯曼江服满二年刑期出狱。

英译本译者按语

古斯塔夫·艾伯特于七十五年前写下本书，用真实生动的语言和现代文体记录了当时发生的事情。这本书向瑞典读者展现了许多喀什的图景，使他们能够了解并理解喀什发生的事件。因此，英译本不但要将生动的古式瑞典文传达的信息表现出来，还需要调整他想要描述给瑞典读者看的维族观念。古斯塔夫·艾伯特的文章内容生动丰富，要想尽可能地将其原汁原味地表现出来并非易事，但能够将这一珍宝同大家分享，译者深感荣幸。

在此译者也要感谢朋友的帮助，对英文译文作出的润色。译者下了很大的工夫，尽可能地保持古斯塔夫·艾伯特的原汁原味的感情和思想，以至于英译文在修饰方面欠佳。同时译者也向那些将本文翻译成维语和中文的朋友们表示感谢。

本文在英文姓名和拼写有些调整，以便读者在阅读和理解时更加容易。在本书末尾译者留了一个说明，列出了英译中作出的修改。这些说明的内容也很有意思，研究语言的人会更感兴趣，因为它描述了过去七十五年来语言的变迁。我还加入了一个索引，通过查询这些新疆的姓名和观念可以帮助你更好地理解书中的故事和事件。

文中有脚注帮助读者更好把握和理解原文和思想，脚注中是我写的评语，或是插入的注解。注解可以让读者了解维语姓名，并帮助理解一些古老的观念。古斯塔夫提到维族人时会称呼他们为穆斯林或突厥人，为了便于理解，本文中更换称呼为“维族人”。

译者在翻译过程中融入到这个故事里，体会到了莫大的喜乐。

加百列于二零零八年十一月

哈伯

新疆基督徒殉道者

这个故事发生在亚洲中部一个有着神秘色彩的地方，新疆。新疆地处荒漠，黄沙飞起，聚成沙丘，其间又有肥沃的交错排列。

在喀什²城墙*之外的主干道上，一座大萨雷（客店）矗立在那里。萨雷就是旅店和出租房功能合为一体的建筑。在靠近路边的地方有一排房间出租给贫穷的人家。每一户只有一间房子，没有窗户，只有一个开到房顶的口。这些房子都有通向街道的入口，大路离房间的入口也只是一步之遥。

每一扇门的背后都是一户人家，并排连接，中间是隔墙。只有一个房间例外，根本就没有门。白天的时候，这间房子临街的一面敞开着，但到了晚上却出现一堵墙。这墙并不像其他的房间一样使用干土坯垒起来，而是用粗木板拼成。木板一块块竖着卡到房子上下的槽里，横着有一根粗铁条穿过，一头用楔子固定，另一头有两把沉重的挂锁。黎明时分，挂锁被取下来，铁条移开后，木板一块块抽出来，房间又敞开度过一天。

这个房子是一间“都坎”，就是商店，卖食物和杂货。在这里可以买到很多东西，如压制成砖块样子“塔塔茶”（在欧洲称为砖茶）*，各样调料，菜籽油，包括麻油。还有润滑木车轴的油，土烟灯的灯油，还有食用油。店里还卖蜡烛，灯芯是江

² 新疆一座城市，维族称之为“喀什噶”。

边的空心草。过节的时候，这些蜡烛染成漂亮的红色。这里还可以找到自产自制的绿色鼻烟—也被称之为“嚼烟”。这个小商店里还有火柴、糖、干果、马鞭等许多物品出售。

这家大客店临街一面的正中间部分有一个大门，从这里可以走进客店内院。门是两扇的，向内开启，很厚重。露天的内院很宽敞，长着一些桑椹树。院子的一边是一间马厩，用拦隔开圈马，骆驼和驴子。院子的前边同出租屋相连的是客店旅馆，供旅人们休息，旅店房间要比出租屋的条件好很多，有的甚至还装了玻璃窗子。阿富汗的富商们会住在这样的旅店里，他们中大多数做走私鸦片的生意。大门之上的房间里住的是这家客店的老板，一个走私鸦片的阿富汗人。

就在喀什城外的这样一家客店，一位名叫穆罕默德的小男孩出生了，时间是一九一四年，一个多事之秋却又值得纪念的日子。第一年穆罕默德和他的父母住在客店那家小商铺的旁边。穆罕默德的父亲名叫托卡特·安洪（*TohtaAhun*），意思是“等候的爵士”。他是一个熟练的木匠，手艺也和许多人一样都是从当地的瑞典宣教站学来的。托卡特和妻子都是从英吉沙³小镇来的，但他们必须搬到喀什来，因为这里的木匠活儿多。他们第一个孩子就是男孩，这让周围的邻居们都觉得他们是受祝福的，因为显然安拉偏爱他们。

作为穆斯林，他们应当将此视为安拉的仁慈，所以很自然地他们给这个长子起名为穆罕默德，来纪念那位伊斯兰教最伟大的先知。每当喊这个先知的名字，就是相当于在为这个孩子祝福。当他们喊这个先知名字的时候，他们会加上“愿平安归于他”，而他们叫自己孩子的名字时，他们只是叫他“安洪”。

³ 维族称之为“英噶萨尔”。

几年后，穆罕默德添了一个妹妹，叫哈娃（哈瓦罕⁴）。

穆罕默德长大一些，能够自己跑了之后，他常常会去客店的公共场所玩，他很喜欢那里。令他最兴奋的时候是桑椹成熟的季节。有一回一个大男孩爬到树上晃树枝，把黑白相间的桑椹摇下来，穆罕默德就跑过去，尽力拣桑椹往嘴里填，直到大孩子跳下树把他赶开。有时候阿富汗人会给他一个小铜子儿。穆罕默德就马上跑到商铺里换成糖果，或是从推车小贩那里买一份拌着辣椒酱的豆粉胶⁵。

穆罕默德夏天最喜欢去的地方就是大路对面的那条河。他可以光着身子跑来跑去，躲在孤寡老太太的影子里。新疆人很注意穿着得体。穿短上衣会让人觉得不成体统，而穿短裙的维族女子更是会被认为非常低俗。但在夏天，四五岁的小孩子们则会光着身子跑来跑去。对穆罕默德来说，不穿衣服也省了很多麻烦，他可以时不时地跑到河边褐色的泥水中泡一泡。不只是他一个人，炎热的夏天许多小孩子都会泡到水里呆很久。有些马也被拴在水沟边凉快凉快。有时风尘仆仆的旅人也会往小溪下方走几步饮水止渴。维族很重视喝的水是不是清洁的。如果他看到一只乌鸦落到池塘边河水，除非有新的水灌进去，否则基本是不会从那个池塘舀水喝的。流动的活水即便有泥也是清洁的。只要从浑浊的源头起经过三块石头，或打了七个旋儿，根据圣律就是清洁的，可以饮用了。

穆罕默德六七岁的时候就不能再光着身子玩耍了，即使天气炎热也必须身穿长衣长裤才被视为穿着得体。他的父亲是附近一间清真寺的唤拜者*（呼唤穆斯林前来礼拜的人）。每天早上，中午，下午，日落以及日落两小时后他都要用阿拉伯语呼

⁴ 哈瓦罕的意思是“夏娃”（“罕”是用于女子的一个称呼）。

⁵ 可能是豆腐，1930年时期的瑞典人还不知道这是什么东西。

唤信士们来礼拜，一天五次，从不间断。早晨礼拜的时候，小清真寺挤满了人，晚上的时候人也不少，但其他的三次礼拜时间没有人来。大多数男子那个时候都在外作工。虔诚的穆斯林会在他们作工的地方礼拜祈祷。不虔诚的人白天根本就不祈祷，大多数的男子就是这种情况。要不是因为周围邻居，害怕被称为卡费尔（“不信道者，异教徒”），有一些人压根就不会去参加礼拜祈祷。穆斯林社会是有纪律约束的。有一些穆斯林，尤其是年长的人，会很尽心地履行宗教义务。这些人也会留心监督那些不太敬虔的邻居，保证他们也谨守早上的拜功。

穆罕默德大一点的时候就跟他的父亲早上一起去清真寺参加礼拜，他也学过怎么遵守那一套礼拜的规矩，所以虽然要用阿拉伯语记住那一套礼仪，但对他来说并不费事。伊斯兰教的祈祷礼仪被称为“乃玛孜”^{*}，祈祷要想上达天听就必须用阿拉伯语读出来，也就是天使和天堂中用的语言。小清真寺中的这些没有受过教育的人一点阿拉伯语都不懂，但他们还是虔诚地用一种不明白的语言念念有词，希望能赢安拉的恩惠。

穆斯林相信通过谨守五项义行就能够赢得救恩，这五项义行在伊斯兰教中被称为“五功”。第一功就是用阿拉伯语诵读伊斯兰教信条，被称为“念功”，信条翻译出来就是：“除了安拉没有其他真主；而穆罕默德是他的先知⁶”。第二功就是“乃玛孜”（“拜功”^{*}）。

较大的清真寺中，每个伊斯兰圣日，就是星期五的中午都用阿拉伯语讲经。但在托卡特呆的小清真寺从没有这样的讲经。

⁶ 艾伯特并没有使用标准译法，他使用“上帝”而不用“安拉”，用“使者”而不用“先知”，这对我们的观念也是一种不同的冲击。

穆罕默德的母亲从来没有进过清真寺，因为女子是不允许进任何的礼拜场所⁷。妇女要是想祈祷的话，必须呆在家里祈祷。在家里男子绝对不和妻子一同祈祷，尽管男子也会常在家里祈祷。

尽管托卡特在清真寺司职，但他却允许自己的儿子去宣教士开办的学校上课。他对基督教宣教士还是很尊重的，并不是一个宗教狂热分子。穆罕默德很喜欢去这一所瑞典人开的学校。刚开始的时候他学习还是小心翼翼的，但很快就成为班级中的佼佼者。宣教士开办的学校中，孩子们通常都要先学习自己的本族语，而在穆斯林的学校中学生都要先学习阿拉伯语。

穆罕默德稍微大点以后，学习了一些阿拉伯语。但中国的官方语言汉语普通话则需要更全面的学习。这所学校设立了中文部，有自己的汉语老师。中文部里是汉族父母送来的孩子，同一些高年级的维族孩子一同学习。

⁷ 艾伯特注：“现在伊斯坦布尔和开罗都为妇女特别设立了清真寺”。英文译者注：中国的回族不同，回族清真寺中有妇女礼拜的地方也不是奇怪的事情。

图片：

喀什城不同民族的学生和老师

穆罕默德的同学大部分都和他一样是维族，新疆的居民。维族在这里住了很长时间，以至于这个地方都是以维族命名的，历史上这个地方被称为“东突厥斯坦”，意思就是突厥人（维族）之地⁸。有些汉族混血儿都有维族妈妈，他们说的是汉语，但也会母亲讲的语言。

学校中还有一些回族孩子^{9*}。回族是信仰穆斯林的汉人，同维族有同样的信仰，但除此之外，再无共同之处。他们差不多是伊斯兰教中的一个不同宗派，他们不和维族穆斯林在同一个清真寺礼拜。尽管回族人*看起来和汉族人一样，说同样的语言，穿同样的衣服，但他们与汉人合不来。回族人鄙视汉族人崇拜偶像。由于回族人宗教同汉人宗教不同，而与那些被汉人称为“异族”或“蛮夷之人”信同样的宗教，所以也被汉人视为半开化的人。他们也曾多次因为反抗汉人而结为世仇。相似的外貌并没有加强这两个民族之间的友谊。

回族人普遍要比汉人高大一些，这可能是因为他们的生活方式比较健康，也有人说是因为历史上回族与阿拉伯人以及其他穆斯林人通婚的结果。但现在回族人不和维族人通婚，如果一个回族人要和本民族之外的人结婚，那么只会找汉族人，而这个汉族人则必须皈依伊斯兰教，成为回族。

⁸ 中文译者注：“东突厥斯坦”一说乃西方观点，为中国所反对。

⁹ 英文译者注：维语中将回族人称为“东干人”（Tungan）。在中国回族被视为信仰伊斯兰教的汉族群体，但许多学者认为回族是不同的民族，历史上因为商业和政治原因被混为一谈。

新疆还有一个人口较多的民族，就是柯尔克孜族。他们在高山上安家，住的是蒙古包。夏天到来时，他们就把帐篷移到上层林木线附近放牧牛羊。柯尔克孜人和维族人看起来并不太相像。柯尔克孜人有蒙古族的特点，面部较平，颧骨明显。他们也是穆斯林，说的是一种突厥语。维族人看不起他们，觉得他们是次等民族。维族人若有机会就会在生意中欺哄他们。下面的这一个传说就很具体地表现出维族人对柯尔克孜人的看法：

圣贞女麦尔彦怀了先知尔撒（耶稣）后，为了逃避族人的嘲弄和逼迫，逃到了沙漠中。临盆之极她孤立无助。那时，至高真神安拉将沙漠中四十块石头变成四十位少女，作为使女服侍麦尔彦当女王。当不再需要四十位少女服侍时，她们本来是要变回石头的，但她们向真主祈求继续当人。真主垂听了她们的祈求，允许她们保留人身，但却没有永远的灵。她们死后就和沙漠的石块一样没有灵魂。柯尔克孜人就源自这四十位少女。这就是为什么这些人被称为“柯尔克孜”，意思是“柯尔克，克孜”或“四十位姑娘”。

柯尔克孜族同维吾尔族信的是伊斯兰教中同一派系，虽然从文化上来讲人们觉得他们比维族人落后，更加野蛮也原始。但柯尔克孜人也有许多闪光的地方，例如比大多数穆斯林都更有同情心。当他们有机会接受教育的时候，他们也表现出了学习的天赋和技巧¹⁰。伊斯兰教对柯尔克孜人的控制没有像对维族人的控制那么紧。这也可能是因为柯尔克孜族的女子比世界上任何其他穆斯林女子都健康强壮，或许只次于撒哈拉大沙漠的图瓦雷克族*（Tuareg）女子。柯尔克孜族女子从来不蒙面纱。她们可以自然地同任何人自由交谈，无论男子女子，仆人主人，

¹⁰ 看到这样的文化观点是很令人悲哀，但这就是当时许多人对游牧民族和技术落后民族的看法。

熟悉陌生，或是经过帐篷的任何过客。尽管柯尔克孜女子比其他东方女子有更多自由，但女子的那一份妩媚她们并不缺少。

更远的地区，在阿富汗和印度附近住的是塔吉克人，他们属于印欧语系，讲的是与波斯语相关的语言。塔吉克人也是穆斯林，但他们属于伊斯玛仪派¹¹，被正统穆斯林视为异端。他们的教义称真主通过先知和使者呈现出来。他们的精神领袖和神被称为“阿卡汗（Aga Khan）”¹²

学校中穆罕默德有一些朋友是上面提到的民族，但即使是柯尔克孜和塔吉克人在这所宣教学校中学习的也不超过一位。学校的整体氛围还是比较好的。

对于当时的新疆来说，学校的书籍是很难得的奢侈品。但通过瑞典宣教士的努力，那时的学校已经有一些书籍在使用了，例如一本关于圣经历史的书籍，一本分成两半的数学书，一本关于自然科学的书籍，还有一本地理书。学校还有一些阅读材料，帮助教师教学使用，使学生可以享受阅读的乐趣。一些年长识字，渴求知识的人也会来读这些书。无论孩子还是大人都非常喜欢地理，他们从书中可以了解到自己生活的这片土地是怎样的，也可以认识世界上其他的地区和人们。

¹¹ 英文译者注：什叶派穆斯林的一支，今天这些塔吉克人被称为“色勒库尔塔吉克人”（Sarikol Tajiks）

¹² 在作者的时代，阿卡汗穆斯林是什叶派穆斯林领袖。

图片

穆罕默德和朋友在野游中

新疆的面积有一百四十万平方公里，相当于三个瑞典那么大。大部分土地都是荒漠。没有人确知那时新疆的人口有多少，因为没有进行过人口普查，但跟据估算当时新疆人口约为一百五十万到六百万之间。喀什约有九万人，莎车有十万居民。像这类知识以及其他在穆斯林宗教学校中不会教授的那些内容，穆罕默德和他的朋友们在瑞典宣教学校中都可以学到。

有一天，突然喀什城中传来密集的鼓声。课间休息的孩子们一起喊着“*Ertarozabashlaydur*”（明天开始斋戒了）。回历的第九个月是斋月（拉玛丹 *Ramadan*）¹³，这一个月穆斯林要斋戒。这一月被穆斯林称为“神圣斋月”，因为据说古兰经就是在这个月从天而降，被先知穆罕默德领受。穆斯林按照月相计算月份。每当新月升起，新的一个月份也就开始了。月望，就是月满之时，总在每个月的十四十五日。回历阴历总比公历少 11 天左右。

若有人起誓说他第八个月的最后一天看到新月，本地德高望重的卡兹*（法官）就会在正午时分到清真寺宣礼塔上击鼓，向人们宣告斋月开始了。这个时候大家都会忙起来，赶快买肉和蔬菜预备晚上过节的晚宴。晚上大家都会吃的很多，这样才能挺过第二天的斋戒时间。

听到鼓声，学校的孩子们都很兴奋。一些大孩子的母亲们住的比较近，她们跑来喊自己的孩子：“奥马”！“雅各布”或“穆罕默德”，“快去市场买肉买油，开始封斋了！”这时奥

¹³ 英文译者注：维族称斋月为“*Ramazan*”，而不是“*Ramadan*”。

马，雅各布，穆罕默德还有其他人就去找老师请假，给家里跑腿买东西，也有人招呼也不打一声就跑了。这个下午基本上就没什么学习，因为孩子们在斋月中玩的很累，也很松懈，整个斋月学习情况都不好。孩子们不需要守斋，但一些大孩子会吹嘘他们也守斋了。不过他们守斋的毅力持续不到三天，就在饥肠辘辘中放弃了。孩子晚上在家很喧闹，白天在学校就打瞌睡。

每天晚上十二点到一点的时候，宣礼塔上都会响起鼓声，唤醒人们起床。城里的每个街区以及乡下的每个村子都有人挨家挨户敲门，提醒人们该起床烧水。这时托卡特就会对妻子说：“爱莎，起来生火做饭！”每家每户女人赶忙起来做饭，早饭必须在晨光之前吃，就是在能够分清黑线白线的晨光之前吃完饭。这是古兰经中的规定。如果家主是虔诚的信士，他就会站起来作几次祈祷的礼仪“乃玛孜”^{*}。如果他识字，就会读一些古兰经的经节。他们住的是一排连在一起的平顶房，一些更加虔诚的人甚至还会站到房顶上看邻居的烟囱有没有冒烟，以此判断邻居们是不是也在守斋戒的规定。斋月的时候宗教狂热倾向非常强。黎明开始之前，家家户户都吃一顿大餐。然后在这一天到傍晚之前不吃任何东西，并且滴水不进，直到日落之后吃晚上第一顿饭。斋功是伊斯兰教“五功”中的第三项功课。

神圣斋月中人人都要谦虚，和蔼，真诚。斋月中一个人要是想向别人表达自己说的是真话时，他会说“拉玛丹以玛斯穆”（现在不正是斋月吗？）。斋月中人们吃的并不比一年中其他时候少，相反，花在饮食上的开支反倒比平时多，因为晚上预备的都是大餐。这也很正常，毕竟穆斯林信士需要第二天一天时间都要禁食。这段时间也会比较辛苦，尤其是因为斋月出现在一年中最热的时候，而且白昼也最长。穆罕默德上学的时候，常常面对这种困难。

一个人又饥又渴，并且晚上睡眠不足的时候，要想保持耐心和

敬虔并非易事。神圣斋月这段时间，穆罕默德的街坊邻居们争吵的事情层出不穷，比平时任何时候都多。住在这条街上的人都很穷，必须辛苦工作才能养生。斋戒的时候他们的日子很难熬。吸血的老板和其他客房贵客们，还有有钱人在斋月中过的都很滋润。他们不用汗流满面地工作，一天大部分时间就在阴凉的地方舒舒服服休息。这样的条件下保持平和敬虔的氛围当然不难。伊斯兰教的天堂向富人大开其门，富有被视为安拉的祝福，而且他们若在今生行善，就可以在来世大得奖赏。穷苦人没有钱捐给清真寺开销，或圣人墓装修，更没有钱去长途跋涉朝圣，对他们来说，天堂之路是崎岖的，天堂之门是狭窄的。三十天的斋戒日子里，他必须在烈日之下劳苦，这对穷人是很重的负担。但富人是被祝福的，因为他们属于天堂。在一个真实而实际的世界中，这就是伊斯兰教。

斋月终于结束，人们带着很大的快乐满足。斋月後接著有三天的庆祝，学校也给学生放假过节。斋戒的最后一个晚上不再击鼓，也没有伊斯兰教卫士们挨家挨户敲门。晚饭后大家都为斋戒的结束长出一口气，然后上床睡一整夜的安稳觉。隔天破晓时分又从清真寺的顶上传来密集的鼓声，还伴随着号角声，比以往的声音都大。城市乡村都为节日做好了预备。缠着头的成年男子和男孩从各城各乡涌往大清真寺参加节日礼拜。清真寺前面的广场上满是穆斯林白头巾。清真寺的双扇大门敞开，更多的人进到院子里。各个街区的穆斯林在长者的带领下一群一群地进来。他们一行一行排好，每行中间隔开一定距离。

大清真寺前先排满了。清真寺的大厅非常宽敞，有一些柱子撑着，门廊朝东。这座清真寺可以很轻松地容纳一千人，但这个时候很快最后一个位置也被占满了。

清真寺院子有高墙围绕，院子中间是一个水池，这里也挤满了成千上万的礼拜者，但人们还在源源不断地涌来。挤不进门的

穆斯林就一行一行跪在外面的广场上。另一些人就在白天的时候分成小组，跪在清真寺祈祷。手持包有皮革棍子的清真寺的守卫走来走去，把礼拜者排整齐，保证不出现空闲的地方。清真寺中时不时地响起“安拉乎，艾克拜尔”（真主至大*）。这些守卫还要去驱赶那些大门因为好奇向寺内偷窥的女子们，这个时候从半月形的尖塔和清真寺屋脊上传来鼓声和唢呐声。

清真寺内礼拜者们一排排整齐地跪坐在那里，伊斯兰教信徒无论年长年幼，贫穷富贵，都一同礼拜。突然间鼓声和角声沉寂，所有人都站起来，面向麦加的方向。宣礼呼拜的声音响起，接着人群中出现一个轻轻的声音。阿訇站在清真寺的前方，面向麦加，背向成千上万的信众，开始宣读公众礼拜词。他的声音并不大，轻的人们几乎听不见。所有的人都在默默地和他一同背诵，跟着阿訇做一样的动作。开始祈祷的时候他们都直直地站着，祈祷到了某一部分的时候便躬下腰，然后双手扶膝，将前额贴在地上数次。他们跪下转头朝向自己的右肩头，向天使致意，因为他们相信有天使就坐在那里记录他们的善行。然后，同样转头朝向自己的左肩头，向天使致意，因为他们相信有天使就坐在那里记录他们的恶行。所有的人都做着同样的动作。在伊斯兰教圣日观看这样一大群的信徒礼拜是一个很壮观的景象。伊斯兰教不允许女人参加清真寺中的礼拜，这个宗教是属于男人的。

图

穆斯林在做礼拜

公祷之后，鼓声再次响起，信众们便解散了。这三天的时间里人们访亲探友，互祝节日快乐。家家户户的桌子上，更准确地说是地上，摆满了各样糕点，糖果和茶供访客享用。节日的时候大家都穿上盛装，有钱人通常都会买新衣服，但许多穷人没有能力购置新东西。穆罕默德没有新衣服，不过他的衣服上多了一条有花纹的束带¹⁴，而且他唯一的一件衬衣也洗的干干净净，所以，穆罕默德还是很开心的。他的母亲本来是该买一件新衣了，但她没有买。那件总是很脏的衣服在节日的时候变得干净了一点，而且添了一顶新帽子。托卡特·安洪旧衣服底下穿一件洗过的衬衣，就算过节了。

斋月过后的七十天就是古尔邦节*（宰牲节），纪念易卜拉欣（亚伯拉罕）在摩利亚山上献祭的这件事*。古尔邦节也是三天，学校再一次给学生放假。和开斋节一样，古尔邦节也有鼓声，有公祷，会探亲访友，经济宽裕的会买新衣服。除此之外，他们还宰牲畜献祭，大多数的时候是一只羊，有时也会大一点，献上一头母牛或一匹马作为赎罪祭。喀什庆祝古尔邦节的时候，人们会宰杀成千上万的牲畜。每家每户用各样方法烹制美味的羊肉。如果家穷宰不起绵羊，可以宰一头小山羊或是买一块羊肉。而且，宰绵羊的要分给穷人们一些肉，以此从真主那里换取宝贵的祝福。“义人骑在献祭的羊背上走过瑟拉特之桥”，这桥据说比头发还细，比刀刃还尖，是从地狱到天堂的通道。

图片

¹⁴ 束带是用布做的，用来系衣服，男人不系束带就会让然觉得衣服没有穿好。

“圣洁”的乞丐

一天，穆罕默德从学校回来的时候看到一大群人，大多是乞丐，都围在客店大门外，就在客店主人的阳台下。店主站在阳台上，旁边放的是几个装满面包的篮子。他正在给街上的人派发面包，甚至还有钱送。篮子很快就空了，底下的人还在为最后扔下面包的归属而争论。乞讨者前面有块空地是用来举手祈祷的地方。有些人咕哝几句就算祈祷了，还有人仅仅“阿门”一声就算交差了。这些人在一句“原真主赐这孩子长寿”声中一起鞠躬，然后就散去了。穆罕默德这才知道客店主人的女儿西提娜罕生了病，而且病情越来越重。所以店主就施舍东西给穷人，让这些人祈祷她的女儿能够痊愈。施舍属于穆斯林五功之一的课功，是伊斯兰教的第四根柱子。如果许多乞丐来到穆罕默德的家门，即使分给他们面包再小，穆罕默德的父母也不能让他们中的任何一个空手离去。富人在顺利的时候会无视别人的求助，但家里有人患病时，他就会把穷人找来，给他们食物。

一天早上穆罕默德醒来，发现门对面河岸的树上系了一头驴子。他问父亲这是谁家的驴。父亲回答说“这是阿訇教长的驴，我借来要去朝觐*（去麦加朝圣）。”

一个小时后，一大群人骑着马和驴子浩浩荡荡地向印度方向出发了。他们经印度到阿拉伯的麦加，那是所有穆斯林心中的圣地。朝圣的人是圣洁的，受到真主的祝福，“他的所有罪过都

得赦免，即使那罪和三座山一样沉重。”他在今生来世都要快乐，在来世有永远的祝福，快乐和享受，在今生要大有名声，大受尊重。当朝圣队伍行进时，所有的人都表示尊重，躬身祝福他们说“艾萨拉姆，阿勒库姆*”，（愿平安归于你）。

朝圣的队伍中有富有的年青人。有头发斑白的老人，用一生的积蓄才攒到朝圣的路费。也有一些不义的商人，因为恶迹斑斑而试图用朝圣之旅来提升名誉，这里面就有瑟弗拉。他许多年来巧取豪夺，不断扩大自己的地产。一年前他还通过伪造契约的方式，篡夺了一个死者的地产。死者的穷亲戚拿他毫无办法。死者的儿子被唆使作证契约是真的。过后不久，这个儿子就病了，肚子涨的鼓鼓的，几天内就死了。人们说这是真主对起假誓的报应。这事以后，瑟弗拉在别人眼中就变得不算什么了。他自己也感觉到了这一点，但还紧抓着那块夺来的地不放，却去麦加朝圣请求真主赦免他的罪。出发之前他先求别人原谅他。他现在和队伍中的其他人一样已经被称为“哈吉”，就是朝圣者，按照伊斯兰教关于得救的方法去寻求满足。

队伍离开喀什城五公里后停了下来。家人朋友纷纷向朝圣者道别，把他们交在安拉的手中，助他们旅途愉快。送别之后，朝圣的队伍继续他们的行程。

托卡特朝圣归来时并没有感到很高兴。刚走开的一位朝圣者说托卡特作为一个呼拜宣礼员，正在转变为一个“卡费尔”（就是对外族人的贬称），因为他让自己的儿子去基督教宣教学校。

朝圣者几乎在经过了一年之后才走上归途。许多人出来迎接他们。但穆罕默德的父亲却不太喜欢这样的场面。朝圣归来的人不能再被称为“安洪”或“罕”（先生和女士的尊称）。他们

的名字要加上“哈吉”（朝圣者）这个称呼，这是一种最高荣誉的头衔。

朝觐是伊斯兰教的第五个柱子，也是最后一个。完成了朝觐以及前面四功的人就被视为一个完人，称为善人。很不幸，但这个善人的义是几乎看不到的。新疆人关于宗教知识大多数都是从《先知的历史》这一本书上得来。书中这样写道“至高的真主安拉呼召一些穆斯林前来朝圣，他们来了，却死在通向麦加的路上。天使哲布勒伊（加百列）呼召另一些人来，他们完成了朝圣的义务，却死在归家的路上。然后恶魔呼唤另一些人来，他们完成了朝圣的所有仪式，并安全地回到家中。”因此，在去麦加的路上死去的人被认为是最圣洁的，接下来就是那些死在归途中的人。回到家中的人有多圣洁呢？人们常常发现这些人朝圣后与朝圣前一样都是大罪人。邻居们发现瑟弗拉正是如此。

穆罕默德和哈娃的家中也有悲哀。他们的母亲病了，而且病情日益加重。邻舍的妇女，她的朋友和亲戚都来看望她。他们看到穆罕默德的母亲生命就要走到尽头，便请求她“与他们和睦”。就是求她原谅他们的过错。丈夫和孩子们围在床边哭泣，也请求她原谅。很快马里克乌摩（死亡天使）降临“将她的灵魂从身体的桎梏中解脱出来”。屋中响起一片哭声和哀悼声。

死亡天使从人身体上取走灵魂的时候，他只能保管很短的时间，马上就会有两位天使从角落里出来把灵魂带走。如果这人是个善人，就会被带到至高的天堂，真主会下令将他的名字记在善行册上。之后，灵魂又会被带到死去的身体里面。如果这个灵魂是一个不义的人，就会有两个黑暗天使过来将他的带到天堂最低的大门请求开门。他们会被拒绝入内，真主将下令将这人的名字记在恶行册上，然后会把他狠狠地摔回地上，回到死去的身体里。

人死之后需要尽快举行葬礼，最晚要在第二天的中午之前。所以穆罕默德的母亲过世的时候，他们需要在有限的的时间里忙完这些事。一些人立刻去挖墓穴。墓穴分为两部分，先挖一个普通的墓坑，四面垂直，这是墓穴外室。接下来在这个墓室长的一面墙上挖出一个拱形的墓穴，这就是墓穴内室，高度刚好够一个人直坐在里面。由于土地结实，挖出这样的墓穴相对而言还是比较容易的。

图片

学校的孩子全神贯注地上木工课

墓穴挖好，尸体也经过梳洗，撒上有樟脑的水。随后用棉布裹起来，放进毛毯或毛毡里。对维族穆斯林来说，用棺材装是对尸体的亵渎，所以弃之不用。

葬礼仪式举行的地点在家门外，或客店的院子，所有的邻居们都来参加。葬礼上宣读了古兰经的第一章，并为先知穆罕默德，他的后裔以及这位死者祈祷。接下来只有男人跟着去了墓地。送葬队走，妇女继续留在原处大声哀哭。

把尸体放在墓穴内室之前先把死者的脸上的遮盖取开。在墓穴中她的头朝向北方，面朝向麦加的方向。人们在坟墓边上为死者祈祷，并宣读古兰经上的话语。墓的内室用砖和土封起来，墓穴外室稍后才要填土。墓穴上方立起一个帐篷，雇一个识字的男子在帐篷里为死者读古兰经，帮助死去的灵魂渡过葬礼后的第一个艰难期。连穆罕默德也被要求读古兰经来帮助母亲渡过墓穴中的艰难时期。

维族人认为死者的灵魂在葬礼之后的第一个夜晚仍然留在身体中，并且会有两位黑暗天使让死者坐起来，问他相信哪位主，他相信什么宗教，差来见他的人是谁。善人会回答他相信安拉是主，相信伊斯兰宗教，差来见他的人是穆罕默德。接下来他就会穿上天堂的衣服，天堂的气息临到他，墓穴也变得广袤，甚至四周的墙都远不可见。但是一个不义的人未能给出正确答案的话，黑暗天使就会用大铁锤敲击他的头，这人会大声尖叫，除了人和精灵，从东到西的所有生灵都可以听到他的叫声。他的墓穴也会骤然变小，以至于连他的肋骨都被挤碎了。

许多维族认为死者的灵魂会在墓穴周围徘徊，直到被复活的那一天。所以死者的亲属们才会去墓穴看死者，为他祈祷。他们还相信当灵魂同尸体分开之后，死者需要吃东西恢复气力，因此他们会煮肉和脂油，从烟气中灵魂得到补给。这就是为什么穆罕默德的母亲死后，家中的炉火上架了一锅肉。邻居和亲友也会在特定的日子将食物带来，供死者灵魂享用。但很不幸，这个家庭太穷了，这些规定要做的事情都没法做到。

此后穆罕默德和他的妹妹哈娃的日子一天不如一天。父亲在没有任何的疾病征兆中过世了。他留下的所有家产就是一箱木匠工具。这两个孩子变得孤零零，无依无靠。因为没有人要求接纳他们，宣教学校就收留他这两个孩子。小哈娃在莎车*的女孩之家有了容身之地。穆罕默德一部分时间呆在喀什的学校，从学校毕业之后，就呆在在莎车*的男孩之家。

穆罕默德是一个既有才华，又勤奋，同时比较敏感的孩子。穆罕默德少年成长时期在喀什的宣教学校做过印刷和装订的工作。当时这个印刷厂是整个新疆地区的第一所，也是唯一一所印刷厂。在当地建印刷厂绝非易事，所有的机械和设备都得用骆驼

和马驮过五百公里的山区，经过荒无人径的高山和没有架桥的急流。一九一二年新疆印刷厂开始运行的时候是一个非常轰动的消息。当地年青人无论远近都跑来看机器是如何印刷的。多年来这里印制了许多书籍，包括圣经书籍，赞美诗和各种教育类书籍。当地后来出现的许多书都是在宣教中心的关注中生产印刷出来的。宣教中心多年来甚至还印制穆斯林和基督教的双日历。瑞典印刷厂印刷的书籍送到了这一地区最偏远的地方，将圣经真理和世界文明的光亮带到那里。

穆罕默德在印刷厂和一些同事成为很好的朋友，其中一位叫约瑟夫·占¹⁵。约瑟夫的父亲是一位克什米尔毛拉（老师），母亲是维族。约瑟夫和他的父亲一样都是印度人，英国的属民。他的父亲知识渊博，除了会说维语外，他的阿拉伯语和波斯语也同样流利。约瑟夫的父亲在宣教中心多年从事文字工作，作出很多贡献。他对圣经的了解很多，超过当时许多人。但即便如此，他仍然不愿放弃他祖辈的宗教。约瑟夫的父亲一生都是一个很虔诚的穆斯林，起码看上去是如此。但约瑟夫却成为很热心的基督徒。约瑟夫不仅是观点和思想上不再一样，而且他整个心与灵都有一个彻底的变化。约瑟夫受洗之后，改名叫约翰纳，就是耶稣所爱的那个门徒的名字。从那之后，他被称作约瑟夫·约翰纳¹⁶。

约瑟夫对印刷厂和医院工作的年青人很有负担。他把这些人聚集在一起，晚上祷告唱诗。他按当地风俗习惯给他们倒茶喝，拉琴为诗歌伴奏。维族人都很有音乐天赋，他们在路上走的时候

¹⁵ 英文译者注：“占”这个称呼等同与“先生”，都是敬称；古斯塔夫·艾伯特写的时候用“约瑟夫”，而不是维语的拼写“尤苏普”

¹⁶ 约翰纳是维语对约翰的称呼。维语名字应该是尤苏普·约翰纳，古斯塔夫·艾伯特称他为约瑟夫·约翰纳。

候都会歌唱。他们热情洋溢，会弹奏好多种丝弦乐器。他们充满哀伤的音乐同西方的音乐大相径庭，音符的变化同西方的音乐旋律区别很大。

只有在斋月和伊斯兰教重大节日的时候，夜间才会响起鼓声、唢呐和号角声。有些伊斯兰教苦修者在聚会时也会唱歌。传统伊斯兰教中唱歌是禁止的，乐器也被认为是不圣洁，不敬虔的东西。

图片

传道人约瑟夫·约翰纳和他的兄弟及家人

新疆也会有地震，暴雨，和暴风。初夏的暴风会扬起沙漠尘土的暴风，数周不见天日。当出现这些现象的时候，人们就会开始担心。因为在作物就要成熟的季节，空气中满是尘土，就会对作物造成很大的伤害，收割的时候大幅减产。阳光被铺天盖地的沙尘遮住，山顶上的积雪不化，那么河沟里就没有足够的水浇灌干旱的田地。这时大家就认为是真主向他们发怒了。因此必须得找到真主发怒的原因，改变这种情况。他们可能会责怪女子没有遵从古兰经的要求，在大街上行走时不蒙头。受命维护宗教秩序的人就会大动肝火，毫不客气地对待违背教规或不虔诚的穆斯林。伊斯兰教的守卫者执行教规的时候，没有蒙头的妇女就惊惧逃散。没有逃掉的人，皮棍则狠狠地敲在这些犯罪者的肩上，头上。如果天还没有变得晴朗，或地震仍旧持续，他们就会认为安拉发怒另有其因。

他们会立刻想到那些不圣洁的乐器，宗教守卫者在“义怒”中四处搜寻乐器，要从城中去除这样的污秽。他们要是碰见一个流浪歌者，就会把他那把短命的琴狠狠击在墙上，砸个粉碎。

如果哪一家有音乐传来，马上就会被彻底掐灭。这些宗教卫士们绝对不在乎搜屋查院，尤其是对无钱无势的人。造乐器的工坊也在劫难逃，各式各样的乐器，马头琴，冬不拉，手鼓¹⁷，不管叫什么名字，不管是什么样的形状，统统毫不留情地在墙上和桌子上砸烂。工坊里响起的不是丝弦的音乐，而是手艺人心痛的哭声和抱怨，不仅是因为损失了很多乐器，更是因为在这场神圣的破坏中他的脑袋也被打到了。这一群狂热分子在店主呼天喊地的哭诉中离开，店主赶快抢救遭劫难的乐器，无法修复的，就只好再做新琴。他很快就会做出一套新的乐器来卖。买主总是有的，因为对歌曲和音乐的热爱早已融进了这个民族的血液中。敬拜真主的时候通常不会用到歌曲和音乐，因为这些东西被视为是罪恶的，只在拜恶魔或宣扬爱情的时候才使用。这个民族的歌曲常常饱含激情，挑起情爱的冲动。

基督教的歌曲和音乐给这里的人带来一些新的东西和另一种光彩。管风琴¹⁸是专门用来敬拜上帝的一种乐器，所以可以用来将人带入虔诚的敬拜。管风琴不但不会使维族产生抗拒的情绪，相反会吸引他们。很多次事实显明管风琴会吸引听者就近上帝的话语，打开他们的心接收福音的信息。基督教的诗歌也是如此，常常能够唤醒人对上帝的渴慕。西方的小提琴对维族的效果也类似管风琴，因为不是用于恶魔崇拜，所以也可以被人接收。

约瑟夫跟一位宣教士学会了拉小提琴。穆罕默德通过慢慢学习，风琴和小提琴的技艺都非常娴熟。

¹⁷ 古斯塔夫·艾伯特用瑞典类似乐器来描述这些民族乐器。

¹⁸ 在作者的时期，管风琴被视为用在教会敬拜的一种特有乐器。这就是为什么作者会强调管风琴的重要性，以此向瑞典教会表明维族信徒的确真的敬拜上帝，也让他们知道管风琴对维族教会来说是非常好的。

穆罕默德十五岁那年，他和一个年纪稍长的朋友去见一个宣教士领袖，对他说他们决定要成为基督徒。他们希望马上学习关于基督教的信仰真理，稍后通过洗礼的圣礼成为基督教会中的一员。

经过一段时间的教导和试验后，他们和另外一个朋友一起都准备好了成为教会中的一员。洗礼的仪式放在圣诞节一个安静的晚上。这三位年青人在众人面前公开宣告接受基督教信仰的信条，并分享他们信主的见证。他们并不是被人劝说受洗，其实许多人还建议他们不要受洗，但这几位年青人主动表示希望受洗，成为这圣洁聚会中的一员。穆罕默德的见证非常触动人心。他讲到自己在宣教学校中的学习，也提到常常去参加基督徒的聚会，所以他认识耶稣基督是唯一的救主。不过他此前从未公开承认过自己的信仰。

图片

洗礼之后的四个维族人和一个柯尔克孜人

穆罕默德虽然很年轻，但他也见到了基督徒是怎样受逼迫，坐监狱，被人用暴力手段对付。穆罕默德本来不想因为成为基督徒而毁了自己的前途。但他重新考虑之后，决定公开承认自己的信仰。在见证中穆罕默德分享他是怎样做出的这个决定。他做过一个很有意思的梦。梦中他觉得自己看到很远有一个非常美丽的地方。尽管相隔遥远，他仍然可以感到这个地方的美丽。他听到人们说在那里安家的人是多么的幸福快乐。于是一天他就出发穿过峡谷往那个地方走去。走了一段路后他来到一个地方，前方的路被封住了，无法过去。那里有一个守卫告诉他只

有将自己钉上十字架的人才能够抵达那个美丽的地方。穆罕默德听到后，便折回来思考自己的前途，然后回家了。但他心中还在挂念那个幸福的乐园，他也觉得人们都在看他，不明白他为什么不愿满足条件，达到那全然的幸福。这时他追求的心炙热起来，决定要达到那个所寻求的地方，不管付上怎样的代价。所以他第二次走上这条寻找幸福之路。走到道路被封闭的地方时，守卫还站在那里。这一次他说他愿意钉十字架，拦在路中间的守卫马上不见了，路上的阻碍也消失了。通往天国的路打开了，他可以自由进入。穆罕默德高兴的手舞足蹈，然后他的梦就在这里醒了。他感觉那个在路中间和他说话的人就是基督，呼唤他接受永远的生命和祝福，但同时也要他背起十字架跟随主。穆罕默德做了决定，他和其他几个年青人一样，决心加入这个背负十字架的队伍中。他带着喜乐，勇敢地接受了基督教的洗礼。

维吾尔人信主后通常会改一个新名字，标志新生命的开始。穆罕默德也是这样。他原先是跟随伊斯兰教先知的人，也以这个先知命名。现在他是耶稣基督的门徒，因此希望别人对他有不同的称呼。穆罕默德从圣经中为自己起新的名字。他读到上帝喜悦亚伯，并悦纳亚伯的供物。穆罕默德很喜欢亚伯这个人物。他决心要做一个像亚伯一样的人，就想为自己取“亚伯”这个名字。他希望在地上将这个名字记在教会的名册上，在天上将这个名字记在生命册上。在洗礼的神圣时刻，他为自己取了“亚伯”这个名字，在维吾尔语中叫做“哈伯”。从那时开始，“穆罕默德”已经成为过去，取而代之的是一个新的“哈伯”。他以这第一位殉道者的名字为自己命名的时候，是否就已经有一种殉道的预感呢？我们不知道，但他所取的名字却反映出了上帝的启示。

哈伯的知识，智慧和身量随着年月一同增长。他真真正正是一

个维族的孩子，有着这个民族的优点和缺点。但哈伯和约瑟夫·约翰纳身边的其他几位年青人一样都属于一个新的族类，是这片土地上以前从未有过的。年长的基督徒也不能完全了解他们呢。这些年青人有不同的理想，对于道德是非有新的看法。对他们来说，基督教并不是在伊斯兰教之外又加在他们身上的宗教，而是完全掌握他们生命的一种信仰，不再为任何其他的东西留余地。他们想要成为基督徒式的基督徒，而不是像以前的人一样做穆斯林式基督徒。他们是一群精力旺盛年青人，快乐的年青人。他们在印刷厂，诊所和学校努力工作，喜欢在户外的运动中锻炼身体。虽然有些三心二意的年长基督徒说“这里确实有使者和圣徒”，但约翰纳，彼得路¹⁹，哈伯和其他青年基督徒在一起聚会时，他们并不掩饰他们的喜乐。他们在户外运动完了之后，聚在约翰纳的家中，拉起小提琴，唱起赞美诗，火热地祷告。屋子里响起读经的声音和简短的信息分享。“先知和使徒们”这个有点嘲笑的荣誉称呼并不是因为他们的名字和使徒先知相似，而是因为他们这种火热的小聚会。

虽然很年轻，哈伯就已经是喀什宣教站的助理教师。每年过节的时候，只要有可能，他就会去莎车的女孩之家看望他的妹妹哈娃。这对兄妹感情非常好，夏天在一起的时间他们很开心。哈伯在女孩之家认识了哈娃最好的朋友，可爱的女子布热罕*。哈伯和布热罕之间也开始了一段美好的友谊，很快他们的关系便比友谊更深一步，开始梦想共同的美好将来。哈伯和布热罕之间开始了一段纯洁、阳光、新鲜的青年男女关系。这在他们的族人中也是第一次才有的事。通常在青年人的关系中看不到这种纯洁光明的关系。他们常常把婚礼和婚姻弄的愁云惨雾，而不是美丽的假日。

¹⁹ 英文译者注：彼得路是瑞典语中对使徒彼得的称呼。

新疆的政治气候开始发生变化，乌云笼罩。政府管理不善以及滥用政令引起民众不满，人们的心底深处开始有了反抗情绪。共产主义的宣传在新疆也不陌生。权力欲很强的策划者开始秘密计划。伊斯兰教狂热分子开始梦想一场圣战，建立伊斯兰教的统治。但老百姓最想要的就是能够安安稳稳地活下去，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在工厂里把活儿干好。

这场动荡从新疆东部同甘肃接壤的地方开始后。甘肃省的回民，或说汉族穆斯林，进入新疆哈密地区²⁰，同心里不满的当地人联合在一起。这伙人在哈密自立为王，把新疆的回族和维族召集起来，共同驱逐新疆的汉人。他们开始设立自己的官员和宫廷，维族人从四面八方涌来，加入到自己伊斯兰教弟兄的队伍中。他们的梦想是建立一个天堂一般的伊斯兰之地，充满自由，公平，人人享乐，不缺面包和财物。无论城市乡村都能听到“伊斯兰考普提”（伊斯兰兴起）。回族统治者来到喀什、莎车以及和田等这些南部大城市之前，当地人就早已经把地方领袖推上了统治地位。和田有一个人叫阿卜杜拉埃米尔（埃米尔：王或酋长）把这一地区的所有城市都掌握到了自己的手中。然后又向莎车进发，打下了伊斯兰教的城市²¹。汉族控制的城区仍在顽强抵抗。

动乱是由山地的柯尔克孜人发起的。汉族政府将柯尔克孜族军队部署在边界要塞上，防范俄属土耳其斯坦（吉尔吉斯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和哈萨克斯坦）。柯尔克孜人杀了军官，开始反叛政府。这些人设立了新首领，向喀什城进发。他们装备精良，一路上有许多维族人加入他们的队伍。这群常被鄙视和恶待的

²⁰ 新疆东部城市，维语称作“克木尔”

²¹ 维语称这座新城为“英吉社合”（意为“新城”），汉语称之为“疏勒”。这一时期大部分城市都有两部分，一部分是汉族城区，一部分是穆斯林城区。

柯尔克孜人终于有了扬眉吐气的机会，他们不但要向汉族人展示自己的武力，也要向维族伊斯兰教同胞施以颜色。喀什城被攻陷之后，不管是年青的贵族还是富商之子，统统变成柯尔克孜人工作的奴仆。而在这之前，在人们眼中，柯尔克孜人连给维族富人擦鞋的资格都没有。伊斯兰教的确兴起了，但它并没有为所有人带来一个黄金时期，无论是穷人还是富人。

对于汉族人，这是一段恐怖时期。在一片“安拉乎，艾克拜尔*”（真主伟大）的呼声中，伊斯兰教教徒将所有的异教徒都归在圣战除灭之列。用残忍的手法杀人随处可见。偶尔有些人在所有财物被洗劫一空、同意加入伊斯兰教之后得以苟延残喘。穆斯林认为汉族人和他们的所有财物都是不干净的，但在伊斯兰教圣战中夺来的战利品就是干净的了。所以汉族的所有财物都被掠夺，甚至连门窗都被卸下，一个房子实实在在地变得家徒四壁。家中的男子都被杀掉，失去丈夫、父亲的妇人和女孩也成为战利品。

回族人只想图谋一个地区的改变和控制，但维族和柯尔克孜人的打算是建立统一的穆斯林国家。有些抱着崇高理想的是出于对国土和国民的爱，但大部分人都有一种投机心理，为自己捞好处，财富和权力。此外，不同民族的领袖之间也无法达成一致。回族不会接受维族和柯尔克孜族人的统治。维族人也不会向回族俯首称臣，更别提在柯尔克孜人之下了。不同的维族酋长之间还有内部矛盾，争权夺势。一时之间烽烟四起，弱肉强食。彼此之间的争斗已经不再受控制，甚至出现一方把对立方的女子们脱光衣服羞辱。在这一切掳掠，暴力和压迫中，受苦最深重的就是穷苦的百姓。尝到苦果之后，大部分人开始后悔当初冲动地举起革命的大旗，真心希望伊斯兰教从未投入到这场战争中。

许多有钱的地主，喀什的富商，城中的骄子将他们的财富带出

来了一部分，前往圣城麦加和麦地那躲避战乱。喀什城的新主人当然不想让他们离开。但一个真伊斯兰政府是不能阻止善人去履行自己朝圣义务的。这些人以前被人羡慕忌妒的贵人们几乎是空着手离开的，但他们还算幸运，因为至少他们还活着。伊斯兰的兴起使他们付出了昂贵的代价。

年轻的基督教会面对这样的改变没有一丝期盼。虽然这次动乱针对的是汉族人，但接管喀什的新主人是虔诚的穆斯林，对他们的宗教极度狂热。在汉人统治的时候，他们不得不接受法律规定的自由，而不是他们宗教规定的自由。这些人曾多次叫嚣异教的人都应该被除灭，包括基督徒在内。宣教士和基督徒都应当被处死，他们的妻女应当作为战利品给“善人”做妻子。现在伊斯兰教掌握了政权，他们的梦想终于有机会实现了。

阿卜杜拉王来到古王城莎车*，成为一大领主，统治了从莎车都按和田的广大地区，长达五百公里，宽度从高山延伸到沙漠。这人受过教育，知道伊斯兰教教法和传统，他甚至下了一道命令，处死所有放弃祖宗信仰，改信基督教的穆斯林。

图片

年青的维族基督徒。

他心胸狭隘，生性多疑，并且自信能够完全按照他的宗教律法和规条维护自己的统治。他把莎车的三位宣教士绑起来，用脚踹他们。然后下令处死这些宣教士，因为他们向穆斯林传福音。这三位宣教士被捆在柱子上等待行刑。士兵持枪站在他们面前，这时有两个印度人出面求情，于是阿卜杜拉王暂缓了他们死刑。后来他们的绳子被松开，关了起来。

就在这一天下午，宣教站两位女宣教士焦急地等待弟兄们从城里回来。外面在打仗，外出是很不安全的。她们唯一能够做的事情就是从祷告中寻求帮助和安慰。几个年青人也围在一起祷告，其中包括热心的约瑟夫·约翰纳，我们的朋友哈伯和另一个年青小伙子。战争爆发，逼迫来临。哈伯想和自己所爱的人呆在一起。喀什的学校已经关闭，孩子们都已分散离开。哈伯的妹妹和未婚妻都在莎车，所以学校工作中断后他去了莎车。尽管哈伯也知道基督徒的危险临近了，但他还是鼓励年轻的朋友们要刚强壮胆，持守在耶稣基督里的信心。这一天似乎有一种要出大事的感觉。空气中蔓延着一种令人窒息的张力。哈伯同大家一起祷告，呼求上帝赐下勇气和能力，使他们能够像司提反一样。

祷告之后，他们一同唱歌，唱的是翻译成维语的《要忍耐且要坚固你的心》。哈伯弹琴，约翰纳和其他人一起唱。男孩之家许多其他人也加入到赞美的队伍中来，这一群年青人跪下来祷告敬拜。直到宣教站里满是阿卜杜拉王派来士兵时，他们仍然跪在那里。士兵们把这些年青人推到房子里关起来。他们带走了哈伯、约瑟夫和其他的基督徒，并用绳子把他们绑在一起，像赶牛一样驱赶他们往前走。

宣教站里剩下两位瑞典妇女和一些本地的女子，有一些女子的丈夫已经被抓走了。当晚本地的女子都逃散了，宣教站里只留下两位瑞典女宣教士。敌人胜利了。

阿卜杜拉王再一次派出他的士兵搜查了宣教士建立的孤儿院，把在那里藏身的小孩子都带走了。士兵粗暴地闯入女孩之家，掳走所有的孩子，毫无一丝怜悯。这些残暴敌人用令人发指的手段对付她们。根据伊斯兰教教法，她们都是战利品，要做“得胜方”的妻妾。被掳的人当中就有哈伯的妹妹和未婚妻。

伊斯兰教的确兴起了，向人们得意地展现自己的胜利。“现在却是你们的时候，黑暗掌权了”。

从被掳走的女孩那里不断地有信件和消息传来，告诉人们这些基督徒女英雄们在看似败局已定的状况中仍然奋勇抗争。奉耶稣之名的祷告，还有对救主的敬拜歌声不断地从女孩被掳去安置的维族家中传出来。“圣徒的忍耐就在此”。

出鞘的利剑抵在下颌上，这些被囚的基督徒接受审讯时必须做出一个选择，要么信伊斯兰教，要么死。仍有些年青的基督徒被审讯后被押回监狱。

约瑟夫·约翰纳被判处死刑，他要接受的刑罚与他所爱和所事奉的救主一样，都是钉十字架。约瑟夫被关到另外一所监狱中，不和其他的基督徒在一起。他不能再继续坚固这些基督徒的信心。这些基督徒的状况也不能使他得安慰。约瑟夫在世的最后一晚是被直直地绑在柱子上度过的。那晚，他站着等待死亡的临近，忽然他被属天的平安充满，他的灵大受感动，甚至不能保持沉默。约瑟夫开始大声赞美敬拜上帝，直到同监狱中那些已经被判刑、神情麻木的罪犯们大叫“不要唱了，我们的罪我们已经无力担当了！”

第二天黎明时分，士兵们同汉族人之间发生一场激烈的战斗。汉人从汉族占据的城市莎车发动进攻。这会是约瑟夫免于死亡的一个机会吗？战斗停息下来，维族人也恢复了理智。他们不敢处死约瑟夫，因为他毕竟是一位英国的属民。

但是他们想尽了一切方法来折磨他，强迫他改信伊斯兰教。如果他们能够让约瑟夫改教，这会给他们更大的胜利感，远胜于他们取约瑟夫的性命。别的宣教士还在坐监，几天后这些宣教士不得不签署一个书面宣告，同意一些事情。这时候维族人需要一个识字的人帮助，他们找不到别人，就把约瑟夫拉来写文

件。约瑟夫还戴着沉重的脚镣，他的脸也因为殴打而变了形，浑身上下伤痕密布。当他拖着沉重的锁链走进屋子的时候，所有的宣教士都和卫兵一同站起来。军官要他们坐下，但他们仍然站立很长时间向这位因耶稣基督而被囚的人致敬。虽然身着镣铐，但约瑟夫看上去更像一位国王，而不是囚徒。

几个月后，约瑟夫的敌人不得不释放他的时候，他已经形同枯槁了，看不出以前的样子。狱中的虐待几乎耗尽了所有的力量，但他离开监狱的时候，仍然是一个勇敢热忱的基督徒，一如他进来的时候一样。

哈伯是本地人，是这片土地上的属民，所以维族人不必向他表示尊重。伊斯兰获胜的日子，就是阿卜杜拉王向绑成一团的基督徒群体发泄怒火的时候。他下令枪毙所有的基督徒。当天已经很晚，黄昏来临，他们没有时间把这个罪恶的命令全部执行出来。

但他们决定立即当众处死一位基督徒，以此警告基督徒，使他们感到畏惧。哈伯被拉出来作为第一个牺牲品。士兵松开他的绳子，把他带到前面为自己的信仰受难。他跪下来，双手合拢，定眼看天。他没而焦虑，没有畏惧，没有为自己求情，也没有对仇敌咒诅。他的脸仰起来，亮起来。

在场的年青基督徒永远不会忘记哈伯在世的最后一刻。他们没有看见死亡，没有看见恐惧。他们看见的是一个年青人，双眼如明星闪。好像是天开了，他看见天国的荣耀。枪声响起，利剑也刺了上去。义人哈伯的生命得胜了。他的祷告得蒙垂听，他和司提反一样得了荣耀。

阿卜杜拉王不让人埋葬这位年青的殉道者。为了侮辱基督徒，他下令把尸首扔出去喂狗。哈伯的尸首三天没有掩埋，但也没

有一条狗上前碰哈伯。后来连行刑者和维族人都说“哈伯是一个义人”。

哈伯的尸体终于得以安葬。新疆的基督教会有了自己第一位殉道者。他定睛天国，勇敢地接受死亡。

古斯塔夫·艾伯特

(1884-1943)

(一八八四年一月二十六日生于瑞典斯莫兰省韦特兰达市；一九四三年卒于印度孟买)

古斯塔夫·艾伯特生在瑞典的斯莫兰省（Småland），全名是古斯塔夫·阿尔伯特·卡尔森，有一个兄弟，两个姐妹。他的兄弟姐妹都在布兰达斯（Brantås）他父母的农场里，都没有建立自己的家庭。

宣教培训过程中，他将自己的名字改为古斯塔夫·艾伯特。他的妻子叫兰蒂，是一位助产士。他们于一九二五年由瑞典行道会（Swedish Covenant Church）差往新疆，就是今天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艾伯特以语言学家的身份开始工作，兰蒂是助产士。艾伯特是维语圣经的重要译者，他精通希伯来语，希腊语，阿拉伯语和维语。他也倡导建立本土化教会，指出宣教士将自己对福音的理解强加于本地人是很危险的做法，尤其当本地人对福音了解甚少，处处想要模仿宣教士时更是如此。

许多情况下第一个信主的人总会或多或少成为宣教士的复制本，而且是不太好的那种。他们找不到自己的根，在哪里都没有家的感觉。但当教会开始成长时…就开始在自己土壤上扎根…慢慢地新疆的基督徒就开始有了自己的眼光…开始从新的角度看待福音中基督的荣耀²²。

同时宣教士们也决定应当由本地人作为教会的代表，同当地的官员打交道。

²² 新疆会议记录，1926，§ 19。

一九二八年，他们的第一个儿子恩纳在新疆出生了。一九二九年在阿卜都·卡迪尔阿訇的协助下，艾伯特为维族出版了一本拼写指导本^{23*}。这本书为南疆维语的规范化奠定了基础，后来的出版都是以此为规范，除了政府的印刷品，因为这不在他们的控制之下。一九三四年他们回到瑞典，这时他们的次子波尔出生了。艾伯特和兰蒂把两个儿子放在孤儿院，他们又回到新疆。在那里他们第三个孩子依娜布丽特出生了。之后兰蒂回到瑞典，而艾伯特一直呆在新疆，直到后来被逐。

古斯塔夫·艾伯特是一九三九年最后被逐的三位宣教士之一。他在印度的事工主要是服侍流亡的维族人，大多数难民都集中在卡拉奇²⁴。其余的维族人则很难联系得到，因为他们分散在各地。他在印度继续从事对穆斯林的事工，并且翻译维语圣经（古式文字，察哈台维吾尔语），直到一九四三年在孟买过世。

作者古斯塔夫的作品：

行文典范：六个城市中书信和文件的书写方式，由瑞典宣教出版社在喀什出版（1920年）。

六城语言拼写本：由瑞典宣教出版社在喀什出版（1929年）

布赫塔阐—快乐之子：斯德哥尔摩出版（1933年，瑞典语）

哈伯—新疆基督徒殉道者：斯德哥尔摩出版（1934年，瑞典语）

校园之歌：由瑞典宣教出版社在喀什出版（1931年，维语）
（共同译者）

伊斯兰教与福音：斯德哥尔摩（1925年，瑞典语）（修订本）

²³ 古纳·佳林将名字拼写为 Abdul Qadir Akhond（喀什出版，1991，76页）

²⁴ 卡拉奇当时是印度的一部分，隶属英联邦。

索引

- 阿卜都·卡迪尔阿訇 古斯塔夫·艾伯特的同事，参与一本重要的维语拼写本出版工作。.
- 阿卡汉穆斯林 作者时期的什叶派穆斯林领袖。
- 阿訇 对先生的敬称。
- 阿訇教长 托卡特·安洪从他那里借了驴。
- 安拉乎，艾克拜尔 “真主至大”，穆斯林礼拜时的呼拜（‘allah-u-akbar’）。
- 布热罕 哈娃罕的好友，哈伯的爱人。
- 察哈台维吾尔语 一种古老的维语形式，一直用到 1960 年代。
- 都坎 维语对小商店的称呼。
- 马头琴，冬不拉，手鼓 各种维族乐器，有弦的琴，鼓等等
- 艾萨拉姆，阿勒库姆 表尊重的问候语，意思是“愿平安归于你”，对于健康的问候。这是维语的发音，更接近于“艾思，萨拉姆，阿勒库姆”。
- 新疆 中国西部的一个省，历史上有不同的名字。
- 哈伯 喀什城的一位男孩，后来为信仰殉道。
- 哈吉（朝觐） 前往麦加的朝圣之旅，也是对完成朝圣的人的敬称。
- 罕 对女士的敬称。
- 哈娃罕 哈伯的妹妹。
- 和田 南疆的一片绿洲，维语称为“候坦”
- 伊斯兰考普提 叛乱时的口号，“伊斯兰兴起”。
- 伊斯玛仪派 什叶派中的一支。.
- 雅各布 哈伯的同事和朋友
- 约瑟夫·占 哈伯的基督徒好友，也在出版社工作。父亲是克什米尔毛拉（老师），母亲是维族女子。
- 约瑟夫·约翰纳 约瑟夫·占的全名，受洗之后取得名字。维语的形式是“尤苏普·约翰纳”。约翰纳源自耶稣最爱的门徒“约翰”的名字。
- 卡费尔 对异教徒和非信士的贬称。

喀什	新疆西南的一个重要的绿洲城市，维吾尔称为喀什噶。
卡兹	维族和穆斯林社会的法官，按照伊斯兰教教法审判人。在穆斯林世界中也称为“卡迪”。
柯尔克孜	中亚地区过游牧生活的突厥人。按照作者的说服，这个词源自于柯尔克孜语“四十位姑娘”（20 页）。柯尔克孜也被称为吉尔吉斯，但在中国一般被称为柯尔克孜。
哈密	临近甘肃的一个绿洲城市，在新疆东部。维吾尔称为“克木尔”，汉语为“哈密”。
古兰经	穆斯林的圣书。
古尔邦节	穆斯林的宰牲节。
摩利亚山	锡安山，耶路撒冷，以撒被献为祭的地方，也是所罗门建圣殿的地方。
宗教学校	穆斯林神学中心和学校。
马里克乌摩	死亡天使。
麦尔彦	维族和穆斯林对圣经中马利亚的称呼。
唤拜者	在宣礼塔上呼唤穆斯林来礼拜的人。
乃玛孜	穆斯林礼拜仪式。
拉玛丹以玛斯穆	“现在不正是斋月吗？”
彼得路	哈伯的朋友，以使徒彼得的名字作为他的名字，这是瑞典和希腊语的形式。
瑟拉特之桥	人类与天堂隔开的鸿沟之上的一座狭窄的桥，非常滑，很难走，是通向天堂的必经之路。
萨雷	穆斯林建筑，主要供旅人住宿。
塔吉克人	新疆的塔吉克族，住在喀什南方的塔什库尔干，临近印度。这里指的是色勒库尔的塔吉克人，不是塔吉克斯坦的人。
瑟弗拉	一个贪婪的富人，曾去朝圣。
西提娜罕	萨雷店主的女儿。
塔塔茶	简易的干茶块，压制成砖的模样，很结实。

图瓦雷克族 托卡特.安洪	北非沙漠中的游牧民族。 哈伯的父亲，托卡特是一个很常见的名字， 意思是这个孩子会 活下去，长大成人。
回族	讲汉语的穆斯林群体，通常是指仅在血统上是汉人的穆斯林，但这种说法也有争议。维族称他们为东干人（ Tungan ）。
维吾尔族	我们今天称为维族的突厥人。维吾尔本来是一个古老的称呼，后来不再被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俄罗斯和中国用这个词，不再用“突厥”这个词。
英吉沙	喀什东南部的一个乡村，维语称为“英噶萨尔”（ Yengisar ）。
莎车	喀什与和田之间的一个城市。维语称为“耶肯”（ Yeken ）。
Ertarozabashlaydur 奥马	宣告斋月就要开始了。 哈伯的朋友，和哈伯在同一个团契中。

《哈伯》是一个关于一位新疆少年的动人故事，用生动的语言使读者看到、听到并且闻到喀什这座古城。

这个故事还描述年轻的信徒对上帝话语的委身，对上帝的热爱和敬拜。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它并没有远离尘世和生活的挣扎，它给初信徒们展现了一幅真实的图画。

哈伯的故事是新疆基督徒历史中关键的一幕，它生动地展示了在穆斯林社会中一间基督教会的生活。



古斯塔夫·艾伯特在一九二五年被瑞典行道会差往新疆作工。他在喀什的时候认识了哈伯，用引人入胜的语言和触动人心的方法将哈伯在新疆的一幕幕生活捕捉下来，呈现给读者。